

证券代码：873838

证券简称：千叶眼镜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千叶眼镜连锁股份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物业费、水电费、商品采购	550,000.00	1,021,242.03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目标预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	100,000.00	38,784.28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目标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租赁费	4,500,000.00	3,199,368.51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目标预计。
合计	-	5,150,000.00	4,259,394.82	-

(二) 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	关联关系
重庆千叶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重庆千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叶定坎控制
重庆千叶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重庆千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叶定坎控制
重庆小林被服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叶定坎控制
重庆市浙商联合会	实际控制人叶定坎担任负责人的组织
中镜传媒（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刘冲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的组织
重庆唯安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叶慧洁配偶的兄弟控制的企业
重庆解放碑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叶定坎控制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担任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职务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属于正常的经营性行为或商业行为，遵循公允定价或市场定价的原则，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

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将按照实际发生的交易签署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租赁叶定坎、叶定法、叶慧洁、重庆千叶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解放碑百货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千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房产，租金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450 万。
- 2、向重庆千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物业费、水电费，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42 万元。
- 3、向重庆市浙商联合会缴纳会费，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5 万元。
- 4、向中镜传媒（重庆）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商品，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8 万元。
- 5、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法人销售商品，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各类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交易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开展经营工作，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有利于公司经营，促进公司发展。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千叶眼镜连锁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千叶眼镜连锁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